关于开展争创江苏省百强千优基层团支部申报的通知

各学院团委、各基层团支部：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群团改革工作的重要指示，全面落实团中央《关于加强新时代团的基层建设着力提升团的组织力的意见》和《基层团组织规范化建设工作的实施方案》等有关文件的要求，充分结合团省委高校工作部《关于推进落实高校基层团支部“两清单一创争三落实”建设计划的通知》的部署安排，集合我校实际，校团委将在全校开展“百强千优基层团支部”争创初选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目标任务**

以“五好五有”为标准，依托“团支部工作成绩单”面向全校基层团支部普遍开展“达标创优”活动，着力构建全校基层团支部“以团支部为核心，团干部为关键，团员为基础”的工作格局，每年在全校范围内初选评定“百强基层团支部”10个和“千优基层团支部”50个左右，并择优推荐至团省委参与全省高校“百强千优基层团支部”活动。

**二、争创标准**

**（一）百强基层团支部基本要求**

1.**组织建设好。**按期换届，配齐配优支委会，支委会分工明确。配有团建指导员，指导、协助团支书开展工作。团支书纳入到团干部教育培训计划，定期接受培训。团支部应当经常开展谈心谈话，团支部委员之间、团支部委员和团员之间、团员和团员之间，每年谈心谈话一般不少于1次。每年进行一次团员教育评议工作，所有团员均应为“合格”等次以上。团支部书记每年至少讲1次团课。“班团一体化”实施效果明显，工作开展协同高效，密切联系、服务青年，打造青年身边的共青团。

2.**机制保障好。**充分发挥党建带团建的政治优势，积极构建同级党支部协同工作机制。团支部的工作运行机制健全，有符合支部实际的学习、活动、会议等制度，团支部的工作经费、资源、阵地保障有力，团务工作规范有序。

3.**活动开展好。**按照要求积极开展信仰公开课，在各级各类示范课、公开课申报建设中成绩显著。支部团员普遍参与青年大学习活动，平均参与率达95%以上。每学期集中开展2次以上理论学习。结合支部特色、创新活动形式，每月至少组织开展1次主题团日活动。围绕学业帮扶、奖勤助贷、心理健康等领域，形成至少1项经常性品牌特色工作。创新工作方法，高质量落实“三会两制一课”制度。

4.**作用发挥好。**积极落实“推优入党”制度，支部党员（含预备党员）、入党积极分子比例高，入党的团员100%经过团组织规范程序推优。在志愿服务、社会实践、创新创业等领域涌现出一批工作典型、团干部典型和团员典型。在学校“五四表彰”评选中成绩优异。

5.**团员评价好。**支部95%以上的团员能常态化参与团的工作和活动，团支部得到青年团员普遍认同和较好评价。扎实开展“双述双评”工作，支部团员对支委会的认可度、满意度高。

**（二）千优基层团支部基本要求**

1.**支部班子有活力。**团支部班子齐整，分工明确。严格落实“班团一体化”相关要求。认真开展“双述双评”工作，支部团员对支委会的认可度、满意度高。

2.**制度落实有保证。**尊崇团章、贯彻团章，严格执行《团支部工作清单制度》。严格落实“三会两制一课”制度。积极落实“推优入党”制度。

3.**活动开展有特色。**严格落实“第二课堂成绩单”制度，经常性开展紧扣青年特点、紧贴青年需求的思想性、技能型和娱乐性活动，做到年年有工作计划，月月能开展活动，团员各个能参与。

4.**团员管理有实效。**发展团员程序规范严格，教育、管理、监督团员经常有效，入团积极分子被确定为发展对象之前参加集中团课学习不少于8个学时。团员档案完备，组织关系转接、团费收缴等基础工作规范开展。运用“智慧团建”系统常态化、日常化，团内信息录入更新及时。

5.**工作记录有规范。**有规范的团支部工作台帐。积极依托信息化技术手段，搭建团支部工作线上平台，对团支部的工作开展进行全过程的客观记录。积极运用微信、微博、抖音等新媒体平台，做好支部工作的宣传。

**三、组织实施**

校“百强千优基层团支部”争创活动由校团委组织部具体负责组织实施，按照全面争创、推荐申报、评选表彰三个步骤开展。

（一）全面争创

各校区团委、各学院团委要专题研究校“百强千优基层团支部”争创工作，并结合实际制定细化工作方案，确定一批培育创建对象。要结合《全省高校基层团支部工作清单（试行）》、《江苏高校“团支部工作成绩单”实施意见》等文件及创建目标，按计划、分步骤开展全面培育创建工作。

（二）推荐申报

各学院团委要以“目标考核+过程管理”的方式，加强培育创建工作管理考核，重点在大二、大三年级中把全面争创过程中产生的一批“底子好、成果突出、示范性强”的优秀团支部推荐出来，填写**附件一：《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推荐评选江苏省“百强千优基层团支部”申报表》（请围绕“五好五有”、“两个清单”内容填写证明材料）**，于12月28日17：00前发送至邮箱nuaatw@nuaa.edu.cn。

（三）评选表彰（2021年1月）

组织开展校内争创和评定工作，校团委将组织专家评委对申报单位创建成果进行综合评定，并最终确定南京航空航天大学“百强千优基层团支部”名单并进行表彰，同时向团省委积极推荐优秀创建成果。

共青团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委员会

2020年11月12日